

四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或《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4〕68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 **泸县综合行政执法局** 的 **泸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制服采购项目** 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**泸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制服采购项目** (1. 春秋常服(男/女)、2. 冬常服(男/女)、3. 春秋茄克式执勤服(男/女)、4. 冬茄克式执勤服(男/女)、5. 春秋常服配套长袖衬衣(男/女)、6. 长袖制式衬衣(男/女)、7. 短袖制式衬衣(男/女)、8. 单裤、9. 裙子、10. 防寒大衣短款(男/女)、11. 男防寒大衣长款、12. 反光背心、13. 连帽雨衣(含雨靴)、36. 羊毛衫(V领长袖)、37. 圆领体恤、38. 运动束口裤、训练鞋)，属于 (工业制造业)；制造商为 (四川朗立士服饰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 85 人，营业收入为 734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601 万元，属于 (小型企业)；

2. (14. 大檐帽(卷檐帽)(男/女)、15. 大檐凉帽(男/女)、16. 布面栽绒防寒帽、20. 领带、21. 领带夹、22. 腰带(男/女)、23. 硬肩章(含徽)、24. 套式肩章、25. 硬胸徽、26. 硬胸号、27. 领花、28. 软肩章、29. 软胸徽、30. 软胸号、31. 大帽徽、32. 小帽徽、33. 臂章(缝纫臂章)、34. 臂章(挂式臂章)、35. 标志扣(22m/15m/13m)、39. 作训帽)，属于 (工业制造业)；制造商为 (温州宏瀚服饰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 35 人，营业收入为 25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00 万元，属于 (小型企业)；

2. **泸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制服采购项目** (17. 单皮鞋(男/女)、18. 皮凉鞋(男/女)、19. 棉毛靴(男/女)、40. 作训帽)，属于 (工业制造业)；制造商为 (浙江佰顺鞋业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 105 人，营业收入为 73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650 万元，属于 (小型企业)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四川朗立士服饰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1年08月12日

